

# 中共北京化工大学委员会文件

北化大党发〔2023〕26号



## 中共北京化工大学委员会 北京化工大学 关于内设机构调整的通知

各二级党组织

各学院（系）、部、处及校直属单位：

为进一步优化学校的组织结构，保障学校各项工作规范高效运行，大力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和一流学科建设，经十一届党委常委会第144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对学校内设机构进行调整，调整情况如下：

## 一、独立设置党委巡察工作办公室

为落实巡视巡察工作的有关精神，保持巡察监督的独立性，决定独立设置党委巡察工作办公室为学校二级单位。党委巡察工作办公室作为党群管理机构主要负责贯彻落实上级和学校党委及学校党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决策和部署，组织实施校内巡察工作，统筹、协调、指导巡察组开展工作，监督、指导被巡察单位开展巡察整改工作，督促相关部门推进巡察成果运用等职能。

## 二、成立学校建设办公室

为统筹学校建设管理工作，决定撤销基建处和新校区建设办公室，成立学校建设办公室为学校二级单位。学校建设办公室作为行政管理机构主要负责编制学校校园建设总体规划方案，编报年度基本建设投资计划，组织工程建设项目实施，管理工程质量、进度和施工安全，控制项目投资，进行工程竣工结算和资料归档；负责校内专项维修工程管理等职能。

上述内设机构的职责和编制、岗位结构另文通知。

中共北京化工大学委员会  
北 京 化 工 大 学  
2023年5月26日